

南昌市教育局

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填报 2021 年度局属学校 (单位) 基建项目资金需求测算的通知

各局属学校、直属事业单位：

目前，我局正在编制 2021 年度局属学校、直属事业单位基本建设项目预算及其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为更科学、合理的测算各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需求，高效运用资金、加快项目建设，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报范围：

1. 续建、竣工结算项目资金测算填报需与各校、各单位 2020 年 12 月填报《南昌市直学校（单位）2021 年基本建设规划项目申报表》项目一致；

2. 筹建项目资金测算填报需为《2020 年-2022 年市直学校（单位）基本建设项目库》中所列且近三年同一校区、同一校舍无相同性质建设项目，我局根据 2021 年度基本建设资金总量，按项目轻重缓急纳入年度预算。

二、填报要求：

1. 严格依照“一项目一表”原则，填报《2021 年度基建项目资金需求测算表》；

2. “编号”栏空置，由市教育局统一编制；

3. “项目情况”中“批准概算”以市发改委或市行政审批局批复可研或初设为准，未获概算批复的以立项批复为准。“合同金额”部分“其他工程建设费用”为各项前期费用合同金额总和；

4. 预计资金需求量测算原则：续建项目资金需求量为建安合同金额的70%及各项前期费用合同金额之和扣除已拨付部分；竣工结算项目资金需求量为竣工结算（送）评审金额及各项前期费用合同金额之和扣除已拨付部分或财务决算（送）评审金额扣除已拨付部分；筹建项目资金需求量为本年度实施的各项前期工作合同金额或概算批复金额。

5. 需求表填报完成后，需打印盖章送至市教育局基建房产管理科审核，审核时需提供相应测算佐证材料（立项批复、概算批复、合同、工程量清单，规费收费发票等），未经过审核统一编制编号的项目，一律不纳入年度预算。

三、填报时间

请各局属学校、直属事业单位填报相关报表后加盖公章，1月13日下午下班前报南昌市教育局基建房产管理科审核，同时将电子稿及相关材料的扫描件发至邮箱：46009490@qq.com。

附件：《南昌市教育系统2021年度基建项目资金需求测算表》

